

005421

锡林郭勒盟税务志



锡林郭勒盟税务局编印

锡林郭勒盟税务志

(内部资料)



锡林郭勒盟税务局编印

一九九二年

3

《锡林郭勒盟税务志》编写机构

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国栋

副主任委员：刘治安、陈英

委员：巴图、常海、徐世宽、
孟庆林、包振荣、刘同彬
李炳哲、郑元、吴建福
贾建立、韩巧娥、王见闻
康万利

编写组

主 编：张国栋

总 纂：王见闻

编写人员：李冲、刘玉章、杜永智、
姜贵福

序

值此《锡林郭勒盟税务志》(内部资料)编修告竣之际,编写组请我作序,故欣然执笔,以壮其志。

《锡林郭勒盟税务志》曾在一九八二年组织编修过一次,但因种种原因而搁置。这次修志是从一九八九年开始组织编纂的。两年来,编写组的同志们本着去伪存真,详今略古,叙而不论的原则,查阅了大量的档案、典籍资料,走访了诸多锡盟税收战线上的元老,求助四方,倾注力量,博闻广录,不吝资时,苦心经营,三易其稿,终将时间跨度达一百五十年之久的浩瀚资料搜集、整理、修订成二十六万字的志书,与大家见面了。这本税务专业志书的印刷,填补了锡盟税收史上的空白,实在是我盟税务史上的新创,是值得称赞的有为之举,可喜可贺!

《锡林郭勒盟税务志》除主要记叙了锡林郭勒盟建国以来的税收的建立和发展以外,还上溯记载了一八四〇年以来晚清和民国期间的锡盟税收史,时间跨度较大。但由于这两个时期的锡盟地域辽阔,人烟稀少,人民以游牧为生,牲畜为产业,除南部一些地区如多伦这样开发较早的几个农业县以外,其它地区都为游牧经济,税收形式较为原始,而这方面的资料更为鲜少,即使在建国后的前一段时间,资料也残缺不全,收集、整理极为困难,因此难免有遗漏或断层之处,故需以待后补。

古人云:前事不忘,后事之师。又云:温故而知新。我深信《锡林郭勒盟税务志》的印刷将会为广大读者提供大量的历史资料,从而会给我盟税收战线上的广大职工干部带来一些有益的启示。

让我们总结经验，扬长避短，努力学习，勤奋工作，为繁荣
锡盟经济做出更大的贡献

锡林郭勒盟税务处处长 张国栋

凡 例

一、本志为税务专业志。在本志中，为阐明税收的起源、形成、演变和发展，有的章、节内容追溯较远些，但不统一，主要从1949年开始记叙。下限至1990年。

二、本志采用章、节安排次序，节以下的层次不强求统一，但章、节之间力求统领合理，归属得体。按方志的基本要求，横排竖写，纵横结合，以事体发展的实际状况分期叙述。

三、本志以详近略远、详今略古、宜粗不宜细的原则，重点记叙建国后的税务情况，突出反映时代和本盟地区特点。

四、本志对历史纪年、地理名称、历代政权和官职等称谓，一律沿用历史通称。对人物称谓直书其名，不加褒贬之词。

五、本志用语体文记叙，以“记”为经，以“志”为主，图、表、录随行，穿插志中。字体由繁体字改为简化字。

六、本志分为首篇、十一章（五十八节）、尾篇。首篇包括代序、凡例、图片、目录。第一章摘编了大事记；第二章记叙了锡盟解放以来税务机构的设置及税务干部的配备；第三章是税务机关行政管理的组织领导及职权范围；第四章记叙了税务干部的培训、教育、监察、风纪、离退休；第五章主要记叙了清朝末期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后税收的建立和发展；第六章、第七章、第八章概述了锡盟（包括察盟）地区开征的税种及基金、附加费；第九章介绍了征管形式、方法、制度等及目标管理；第十章计、会、统部分，反映了解放以来锡盟地区的税收收入和税源变化情况；第十一章介绍了近年来锡盟税务系统涌现出的先进单位及先进个人。尾篇包括编后记和税务志编写机构。

概 述

锡林郭勒盟地处祖国的北部边疆，位于内蒙古自治区中部，东与兴安盟、哲里木盟、赤峰市接壤，南与河北省张家口、承德地区毗邻，西与乌兰察布盟相连，北与蒙古人民共和国交界，边境线长1096公里。锡盟地域辽阔，东西长700公里，南北宽500公里，总面积20.9万平方公里，现辖九旗、一县、二市，有人口87.2万人，其中城镇人口27.4万人。

锡林郭勒盟地大而物博，草场面积达19.2万平方公里，养殖着牛、羊、驼、马1000多万头（只），占全内蒙古牲畜总头数的四分之一，每年都有大量的肉、奶、毛、皮供应全国各地，是国家的一个重要畜产品基地。从1989年的统计数字看，全盟畜牧业产值达2.6亿元，占全盟工农牧业总产值的41.17%。锡林郭勒盟的经济结构和商品流通主要以畜牧业为主，历史上就靠这一特点，疏通了张家口内外的经济渠道。早在1946年冬至1948年夏，锡盟北部设有实业公司，以喇嘛库伦庙为经济中心，南部在阿拉腾嘎达苏设有国营商店，沟通城乡和地区之间的物资交流。生活用品的来源主要用牛、羊与苏联、蒙古人民共和国交换，食物主要依靠盐池用盐换取，还有部分牧民以牲畜皮毛到康保等地农区换取粮食、布帛、烟、茶等生活用品。当时仅在多伦县和宝昌镇有几处小手工业作坊，生产和加工一些日常生活用品，还有一户国营皮毛厂，设在巴拉诺尔庙，加工皮衣、毡疙瘩，产品不外销，仅供部队及职工干部穿用。另外，牧区的生活用品仍靠“旅蒙商”经销，当时的“旅蒙商”大都来自山西、河北、北京和天津等地。“旅蒙商”对活跃牧区经济市场，沟通物资交流，增加

税收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作用。从1951年贝子庙商品零售额的统计数字看，国营贸易公司占51%，‘旅蒙商’占49%。组织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靠农牧业税，工商业税不多，征税对象主要是‘旅蒙商’。当时由于币制不统一，货币不流通，一度形成以物易物的交换方式，所以对‘旅蒙商’征税也是征收实物，贩什么征什么。征收的实物主要有烟、茶、布、油等。征收的原则，因为没有统一的税法规定，主要采取合理负担的形式，如南部农业县对私商分配的负担指标由商务会组织商户评定缴纳，当时负担的指标是：多伦2.94%，宝昌2.35%，化德2.15%。

1948年夏，在实业公司和商店的基础上成立了贸易管理局和商务委员会，后改为贸易公司，这对管理各工商业户和征收工商业税创造了条件。

1949年1月，多伦、宝昌、化德三个农业县开始征收工商业税。当时开征的税种税目不多，有粮食交易税、牲畜交易税、屠宰税、烟酒税、布帛、糖茶、迷信品等，后来又增加了牌照税、临时商业税、印花税、货物税、薪资所得税（1949年3月开征，5月停征）、财产租赁税和娱乐税（1949年10月华北专署通知张北、多伦两地开征娱乐税，税率为20%），其它地区相继也开始征收工商业税。由于币制不统一，流通面小，税收以征收实物为主，折合米价计算（莜面和小米一个价格，当地习惯以莜面计算），所有征税物资统由财经处税务科保管，党政机关和部队需用，打条支取。1949年的财政收入来源主要是农牧业税，工商业税占财政收入的12%。

1951年，锡盟南、北部财政收入仅有188.9万元，其中各项税收收入186.4万元，占财政总收入的98.7%。经过三十多年的建设，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各项事业迅速发展，税源不断增大，税收任务逐年增加，税收占财政收入的比例也逐年提高，经济形势越来越好。从1980年的情况看，全盟工农牧业总

16

产值达到33,500万元,比1949年增长了4倍,平均每年递增5.2%,其中:农牧业产值占工农牧业总产值的66% 平均每年递增4%;牧业产值占农牧业总产值的75%,平均每年递增4.7%;工业产值占工农牧业总产值的34%,平均每年递增12.2%。年末实有纳税户1344户,其中:全民所有制企业367户,集体所有制企业735户,个体经营业户188户,其他业户54户(邹队办的集体企业)。全盟年内完成各项税收2018万元,比1951年增长近11倍。近年来,由于贯彻执行了对内搞活经济,对外实行开放的方针,深入进行了经济体制改革,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使国民经济的发展成就更加显著。到1990年底,全盟工农牧业总产值达到8.25亿元,比“六五”期末增长65%,年递增10.5%。“七五”期间工农牧业产值稳步增长,反映在税收收入上,平均每年递增13.8%。1990年,地方级工商税收突破九千万元大关,完成9,014万元,比“六五”期末完成数增长2.4倍。税收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重由“六五”期末的6.2%,提高到“七五”期末的7.8%。“七五”期末,工业总产值完成3.8亿元,百元产值税收率为5.72元,来自畜牧业的税收为0.113亿元,比“六五”期末增加450万元,平均年递增20.22%;来自商业服务业的税收以年均12.64%的速度递增。

“七五”期末,来自个体经济的税收900万元,比“六五”期末增加650万元,增长2.6倍,“七五”期间以年均29.2%速度递增。

“七五”期间狠抓了在锡盟税收收入中占极大比重的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征收工作。五年间三项税收收入平均每年递增18.19%,三税占总收入的比重由“六五”期末的74.25%提高到“七五”期末的78.01%,其中主要增长因素分别是:原油产品税197%,酒类产品税16.75%,电力产品税26.83%,毛毡增值税10.01%,商业部门营业税12.48%。“七五”期间先后新开征

了城乡个体工商户所得税、资源税、个人收入调节税、车船使用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筵席税、特别消费税、印花税等税种，共使税收增加0.19亿元。

锡盟税收由1950年的175.7万元，发展到1990年的9,014万元，40年中全盟工商税收累计69,260万元，平均年递增10.29%。从新中国税制建立至1978年，随着我国政治经济情况的发展变化，曾先后四次对工商税制进行了比较大的调整、改革，税收工作几起几落，税收收入也随之增减波动，年平均递增为7.41%。¹1978年后，税收收入工作出现了新局面，到1985年的七年中，税收收入以平均16.23%的速度递增。比1978年前的年平均增长幅度提高8.82个百分点，特别是1985年锡盟税收增长达到33.52%的高幅，“七五”期间又达到了年递增18.9%的速度，比“六五”期间的递增幅度提高近4个百分点，比“五五”时期的递增幅度提高9.5个百分点。“七五”期末，全盟纳税户达8421户，其中：全民所有制企业656户，集体所有制企业1080户，个体经营户6510户，其他业户175户。到1990年，锡盟地区共开征24个税种（不包括契税及农牧业税）；两种基金，即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和国家预算调节基金；一种附加费，即教育费附加。

11

第二节	职权范围.....	48.
第三节	岗位责任制.....	50.
第四节	公文处理.....	55.
第五节	管理制度.....	56.
第六节	干部着装.....	60
第四章	干部管理.....	65.
第一节	干部教育.....	65
第二节	干部培训.....	66
附:	锡盟税务干部培训规则.....	68.
第三节	干部监察.....	70
附:	锡盟税务系统监察审计工作评比试行办法.....	73.
第四节	干部风纪.....	76.
第五节	干部离退休.....	80.
附:	1980至1990年锡盟税务系统离退休人员统计表.....	81.
第五章	税收的建立和发展.....	86.
第一节	清朝末期的税收.....	86
第二节	民国时期的税收.....	88.
附1:	1934年锡盟各旗收入情况表.....	92.
附2:	1934年多伦地区边卡货税 (蒙盐通过税) 税率表.....	93.
附3:	1934年多伦地区屠宰税收入表.....	94
附4:	1934年多伦地区统税收入表.....	94
第三节	建国后的税收.....	95.
第六章	工商各税.....	101
第一节	盐税.....	101
第二节	印花税.....	113.
第三节	货物税.....	124
第四节	营业税.....	130.
第五节	所得税.....	135.

第六节	工商业税	161
第七节	商品流通税	163
第八节	工商统一税	164
第九节	工商税	168
第十节	增值税	171
第十一节	建筑税	174
第十二节	产品税	177
第十三节	资源税	181
第十四节	奖金税	182
第七章	地方各税	189
第一节	牲畜交易税	189
第二节	车船使用牌照税	193
第三节	屠宰税	201
第四节	几种消费税	205
第五节	集市交易税	211
第六节	国营企业调节税	213
第七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3
第八节	国营企业工资调节税	214
第九节	个人收入调节税	216
第十节	房产税	219
第十一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	222
第八章	税收性质的基金、附加费	224
第一节	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	224
第二节	教育费附加	228
第三节	国家预算调节基金	229
附记:	烟酒营业牌照税、烟酒产销税、统税、牙税、斗捐、车牌捐、契税、旗课金、矿业税、烟税、酒税、屠宰税、鸦片特税	231
第九章	税收的征收管理	243

第一节	管理形式.....	244
第二节	管理方法.....	246
附件一:	锡林郭勒盟农村牧区税收征收管理 办法 (1959年11月1日制定).....	250
附件二:	锡林郭勒盟城市税收稽征管理 工作试行办法 (1959年11月1日制定).....	253
附件三:	锡林郭勒盟城乡个体工商业和贸易市场税收稽 征管理试行办法 (1985年7月1日制定)	262
第三节	管理制度.....	271
一、	税务登记制度.....	272
附:	税务登记户数统计表	
二、	纳税鉴定制度.....	278
三、	纳税申报制度.....	278
四、	纳税辅导制度.....	279
五、	发货票管理制度.....	279
附件:	锡林郭勒盟发票管理补充规定.....	285
六、	企业纳税制度.....	294
七、	工商税收稽征管理制度.....	296
第四节	税收检查.....	300
第五节	违章处理.....	310
第六节	税法宣传.....	316
第七节	促产增收.....	318
第八节	经济税源调查.....	321
第九节	目标管理.....	322
第十节	征管改革.....	325
附件一:	实行以管、查、控为主体的三个 环节税收征管改革试行办法	331
附件二:	管、查、控工作程序图.....	342

13

第十章	税收计划、会计、统计	352
第一节	计划.....	352
第二节	会计.....	253
第三节	统计.....	356
附一:	锡盟1950年至1990年度 工商税收统计表.....	359
附二:	锡盟1954年至1990年盐税收入统计表.....	371
附三:	锡盟各旗县(市)纳税户数统计表.....	374
附四:	锡盟1982年至1990年重点税源统计表.....	376
附五:	锡(察)盟1950年至1957年 工商业户统计表.....	379
附六:	锡盟1987年至1990年分经济性质 纳税户数统计表.....	379
附七:	锡盟1990年度工商税收分经济 类型统计表.....	380
附八:	1990年度锡盟地区各项税收比重图.....	384
附九:	1990年度锡盟各旗县(市) 征收局税收收入比重图.....	385
附十:	1950年至1990年锡盟工商税收增长示意图.....	386
第十一章	先进单位及先进个人	387
	编后记	395

第一章 大事记

1903年（光绪二十九年）

- 清政府在口外设厂收购大青盐，并招聘商人承包运销，规定一千斤盐中征收税银二两，每年约收盐税三万余两白银。
- 多伦木材税年内收入税银达到一万四千二百六十三两六分一厘。

1905年（光绪三十一年）

- 多伦开始征收车捐。

1906年（光绪三十二年）

- 清政府在多伦、宝昌一带开办垦务。这两地是锡盟征收地租最早的地区，一垧地课银三钱多。

1908年（光绪三十四年）

- 宝昌开征车捐。
- 多伦开征戏园捐。

1914年（民国3年）

- 民国政府在多伦设立征税机关，称监督署。
- 多伦开征印花税。

1921年（民国10年）

- 多伦监督署改称张虎多税务总关。

1929年（民国18年）

- 多伦张虎多税务总关移至张家口，多伦改称税务分关。同年，锡盟南部农业县开征屠宰税。

1931年（民国20年）

- 多伦、宝昌两地开征营业税。

1935年（民国24年）

- 车捐改称使用牌照税。

1940年（民国29年）

- 多伦、宝昌两地开征所得税。
- 锡盟地区开始对粮食、毛皮、肠衣、麻、果实和药材课征出产税；对输入物品课征物品税；加课手工卷烟税。

1941年（民国30年）

- 锡盟大部地区开征使用牌照税。
- 伪蒙疆联合自治政府颁布《地方税施行细则》，开使征收游兴饮食捐与观览捐。

1942年（民国31年）

- 开征筵席及娱乐税；开征茶类税。

1945年（民国34年）

- 国民党政府对盐实行专卖，重新恢复“民制、民运、民销、官征税”的办法。

1947年（民国36年）

- 多伦、宝昌两地开征一时所得税

1948年（民国37年）

- 锡盟南部地区以小米折价，实物征收的形式，定税率为百里抽五，征收牲畜交易税。

1949年

- 1月，多伦、宝昌两个农业县开始征收工商业税。
- 3月，归察北管理的多伦县、宝昌县、化德县税务局成立。同月，多伦、宝昌两个农业县开征薪资所得税（5月停征）。
- 10月，锡、察两盟税务局成立。锡林郭勒盟税务局设在贝子庙（锡林浩特），察哈尔盟税务局设在女子部（正蓝旗宝沙岱）。同月，部分地区开征车船使用牌照税和娱乐税。

1950年